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0013

单位名称：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拟定地方性教育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管理本校的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等按规定支付；并接受上级部门监督财政拨款的执行情况。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547.7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78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7.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47.78	总计	62	547.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7.78	547.78					
205	教育支出	547.78	547.78					
20502	普通教育	547.78	547.78					
2050201	学前教育	3.81	3.81					
2050202	小学教育	543.17	543.1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79	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7.78	284.55	263.24			
205	教育支出	547.78	284.55	263.24			
20502	普通教育	547.78	284.55	263.24			
2050201	学前教育	3.81	2.42	1.39			
2050202	小学教育	543.17	282.12	261.0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79		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2023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547.78	547.78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7.78	547.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47.78	总计	64	547.78	547.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47.78	284.55	263.24
205	教育支出	547.78	284.55	263.24
20502	普通教育	547.78	284.55	263.24
2050201	学前教育	3.81	2.42	1.39
2050202	小学教育	543.17	282.12	261.0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79		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4.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0.67	30201	办公费	2.4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1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4.9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9.6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1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1	30208	取暖费	2.9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3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7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7.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0.2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3.51	公用经费合计					11.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2023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2023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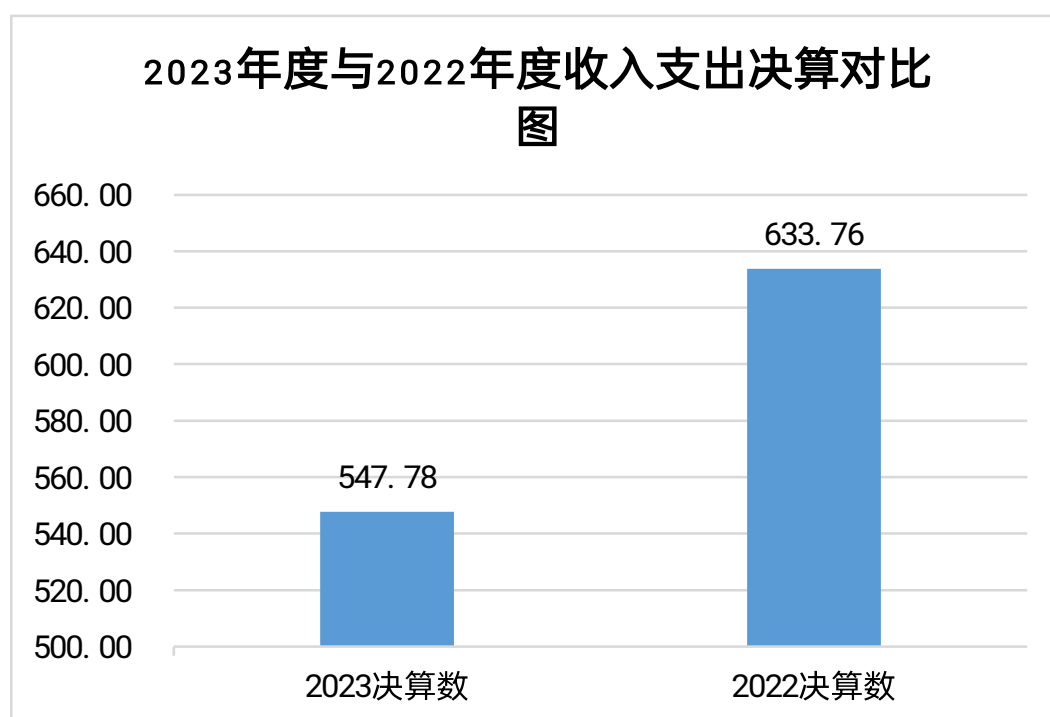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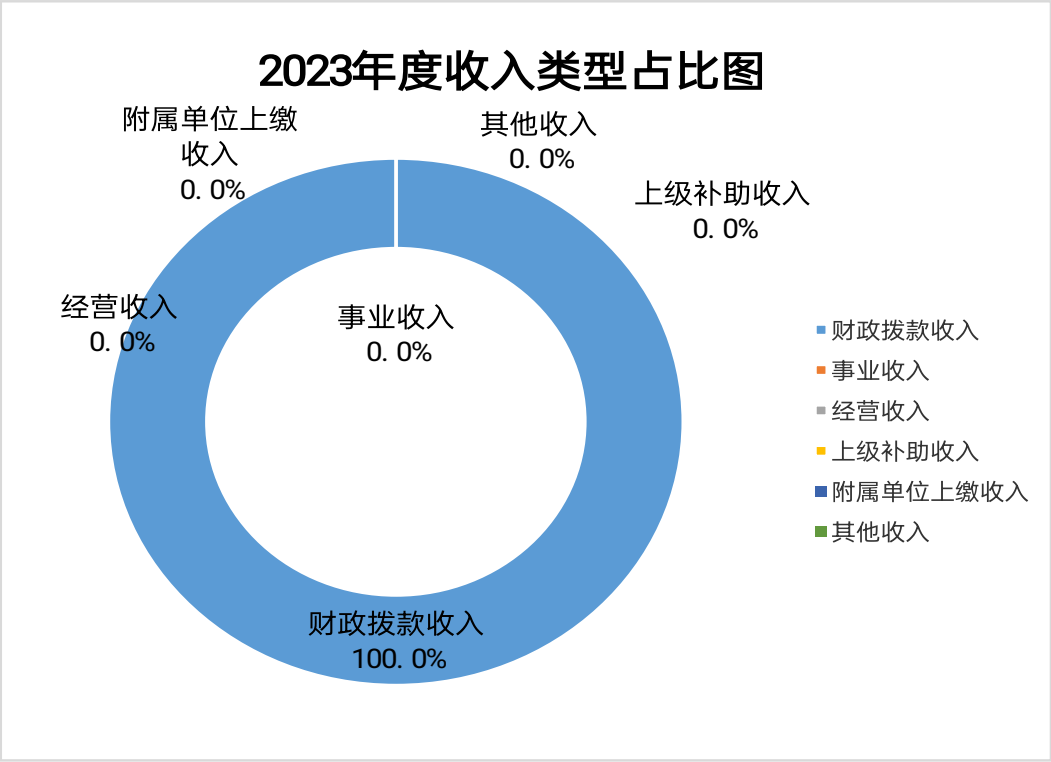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47.78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85.98万元，降低13.6%，主要原因是我校新建新校区，上年度购置仪器电教设备、桌椅等，本年维持学校正常运转，无大量设备购置，因此较上年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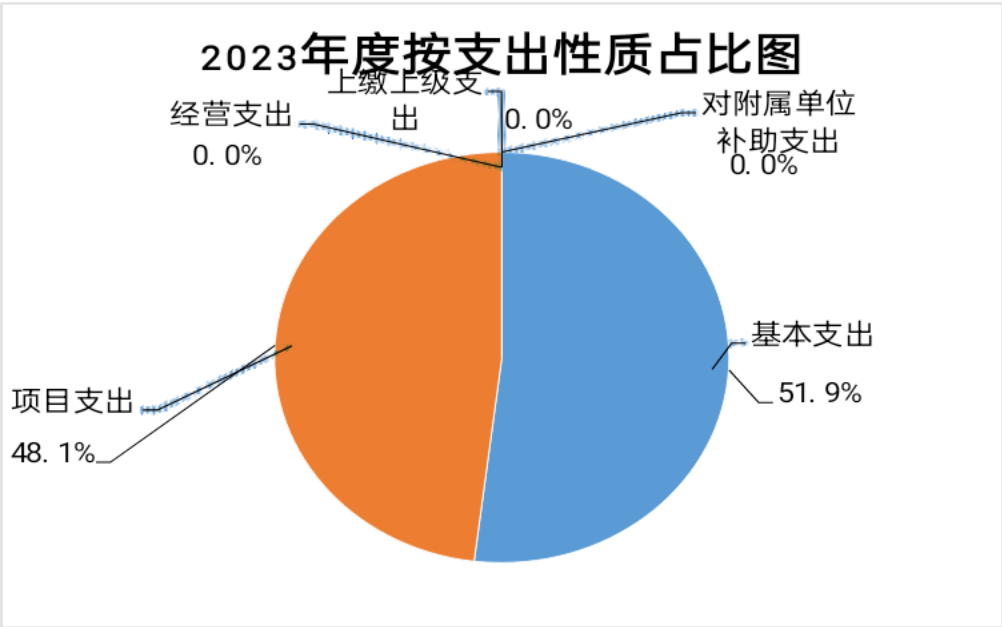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547.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47.78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47.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4.55万元，占51.9%；项目支出263.24万元，占48.1%；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547.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85.98 万元，降低 13.6%，主要原因是：我校新建新校区，上年度购置仪器电教设备、桌椅等，本年维持学校正常运转，无大量设备购置，因此较上年收入减少；本年支出合计 547.78 元，比上年减少 85.98 万元，降低 13.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我校新校区购置仪器电教设备、桌椅等，本年维持学校正常运转，无大量设备购置，因此较上年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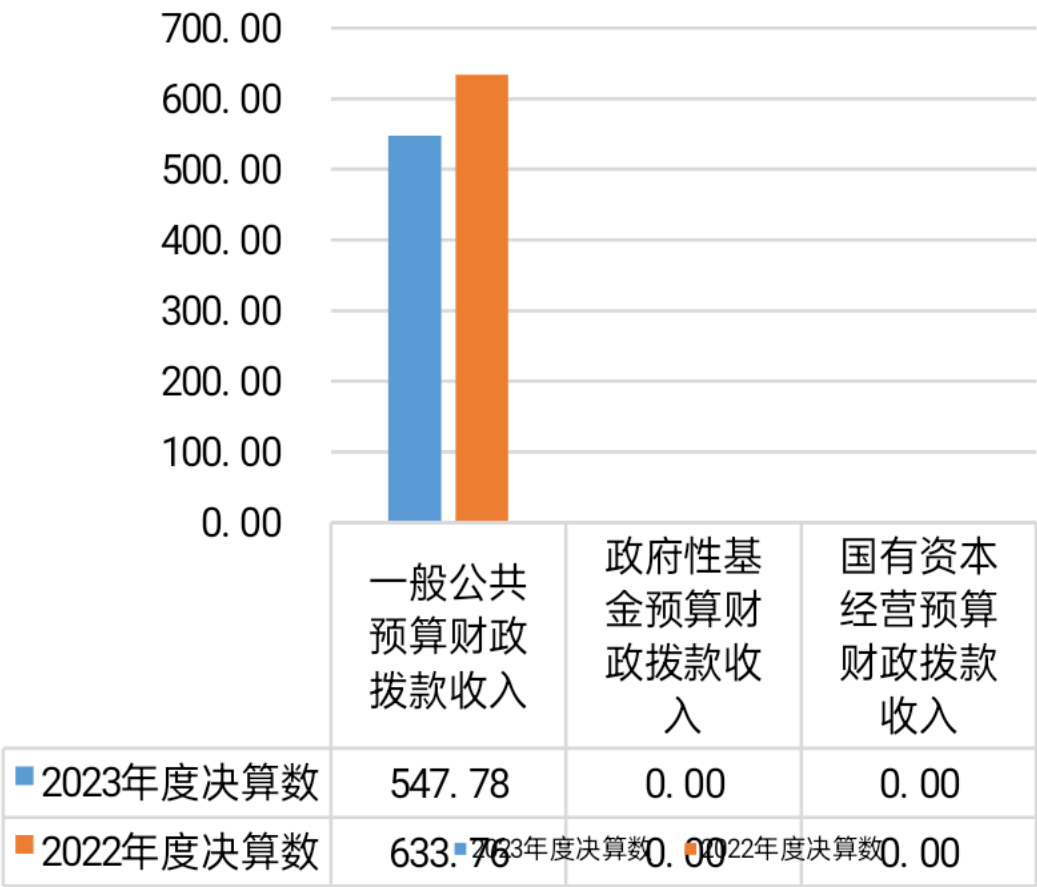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547.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85.98 万元，降低 13.6%，主要原因是：我校新建新校区，上年度购置仪器电教设备、桌椅等，本年维持学校正常运转，无大量设备购置，因此较上年收入减少；本年支出合计 547.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85.98 万元，降低 13.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我校新校区，购置仪器电教设备、桌椅等，本年维持学校正常运转，无大量设备购置，因此较上年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

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2023年度与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对比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547.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8%，比年初预算增加9.6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教师薪级、续聘工资调整，并补发工资；本年支出合计547.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8%，比年初预算增加9.6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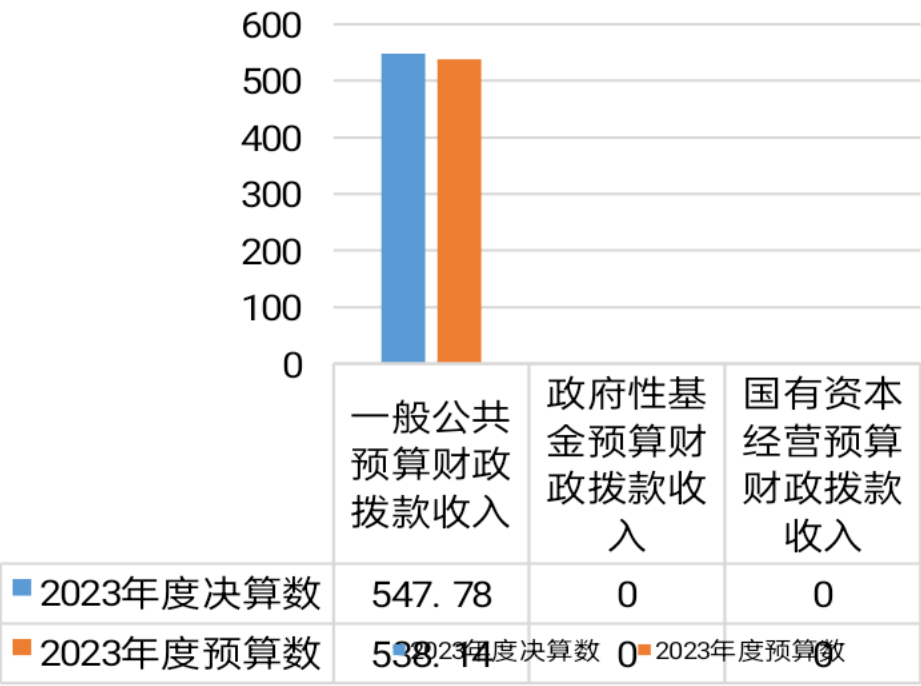
教师薪级、续聘工资调整，并补发工资，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547.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8%，比年初预算增加9.64万元，主要原因是：教师薪级、续聘工资调整，并补发工资；本年支出合计547.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8%，比年初预算增加9.64万元，主要原因是：教师薪级、续聘工资调整，并补发工资。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2023年度与年初预算财政拨款对比图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47.7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类）支出 547.78 万元，占 100.0%，主要用于小学教育、学前教育、其他普通教育等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4.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3.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1.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持平。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

(境) 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 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 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性质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7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63.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2023 年省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奖补资金 0.39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秦财教 720 号）5.6009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 1.1095 万元、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综合奖补 1.7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秦财教 719 号）1.3946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 0.1984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 0.084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 0.0623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 0.1984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 1.4168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 0.872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 0.0947 万元、2023 年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1 万元、2023 年补充学校公用经费 0.794254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学生生活补助 0.02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学生生活补助 0.025 万元，人事代理人员经费 248.220226 万元，”等 17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3.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所有项目都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完成况: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3 年省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奖补资金 0.39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秦财教 720 号）5.6009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 1.109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综合奖补 1.7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秦

财教 719 号) 1.3946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 0.1984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 0.084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 0.0623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 0.1984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 1.4168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 0.8725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 0.0947 万元、2023 年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1 万元、2023 年补充学校公用经费 0.794254 万元、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一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学生生活补助 0.025 万元,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一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学生生活补助 0.025 万元, 人事代理人员经费 248.220226 万元 项目等 1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3 年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 执行数为 1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 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 使广大师生明显收益。

(2)2023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省级补助资金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该项目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8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39 万元, 执行数为 0.3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一是指标顺利完成; 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 满足幼儿在园

学习所需；三是满意度较好，改善了办学条件。

(3)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秦财教 720 号)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6009 万元，执行数为 5.6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4)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095 万元，执行数为 1.10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5)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综合奖补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5 万元，执行数为 1.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6)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秦财教 719 号）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9465 万元，执行数为 1.394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7）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19845 万元，执行数为 0.19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8）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0845 万元，执行数为 0.0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9）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专项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0623 万元，执行数为 0.06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0）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专项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

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19845 万元，执行数为 0.19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1）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专项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1685 万元，执行数为 1.416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2）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8725 万元，执行数为 0.87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3）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0947 万元，执行数为 0.09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4) 2023 年补充学校公用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794254 万元，执行数为 0.7942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完成明显，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5)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学生生活补助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025 万元，执行数为 0.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明显，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工作。

(16) 2023 年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学生生活补助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025 万元，执行数为 0.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明显，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工作。

(17) 2023 年人事代理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48.220226 万元，执行数为 248.2202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指标顺利及时完成，二是效果指标明显，完成人员经费发放到位。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17个项目。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校正常进行。				圆满完成2023年教育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校数	补充学校电费受益学校数	10.00	=	1	所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5	%	0.9	完成	9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10.00	=	1.75	万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社会影响力	10.00	≥	90	%	0.9	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5.00	≥	90	%	0.9	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较好的长期维护学校	5.00	≥	90	%	0.9	完成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满	10.00	≥	90	%	0.9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奖补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390000		执行数	0.39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3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39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校正常进行。				保障学校正常进行。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校数	补充学校电费受益学校数	10.00	=	1	所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5	%	0.95	完成	8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10.00	≤	7942.54	元	1	完成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社会影响力	10.00	≥	90	%	0.9	完成	9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5.00	≥	90	%	0.9	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较好的长期维护学校	5.00	≥	90	%	0.9	完成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满	10.00	≥	90	%	0.9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8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秦财教【2023】120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5.600900		执行数	5.6009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5.600900		其中:财政资金	5.6009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0.00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备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备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0	%	0.9	完成	9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0.00	≥	735	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5.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1	完成	3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0	≥	90	%	0.9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5.00	≥	90	%	0.9	完成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3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1.109500		执行数	1.109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1.1095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9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0.00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类行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0	%	0.9	完成	9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0.00	≥	840	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5.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0.9	完成	3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0	≥	90	%	0.9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5.00	≥	90	%	0.9	完成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1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综合奖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1.750000			执行数	1.75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1.7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5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校正常进行。				圆满完成2023年教育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校数	补充学校电费受益学校数	10.00	=	1	所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5	%	0.9	完成	9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10.00	=	1.75	万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社会影响力	10.00	≥	90	%	0.9	完成	9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5.00	≥	90	%	0.9	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较好的长期维护学校	5.00	≥	90	%	0.9	完成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满	10.00	≥	90	%	0.9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1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秦财教【2023】10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1.394650		执行数	1.3946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1.394650		其中:财政资金	1.3946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设备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设备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类				0.00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0	%	0.9	完成	9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0.00	≥	735	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5.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0.9	完成	3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0	≥	90	%	0.9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5.00	≥	90	%	0.9	完成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1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198450		执行数	0.1984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198450		其中:财政资金	0.1984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类行				0.00		
	圆满完成2023年教育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				圆满完成2023年教育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2	90	%	0.9	完成	8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0.00	2	840	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5.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1	完成	3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0	2	90	%	0.9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5.00	2	90	%	0.9	完成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2	90	%	0.9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084500			执行数	0.084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084500			其中:财政资金	0.084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0.00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类行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0	%	0.9	完成	9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0.00	≥	735	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5.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1	完成	3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0	≥	90	%	0.9	完成	9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5.00	≥	90	%	0.9	完成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1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062300			执行数	0.0623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062300			其中:财政资金	0.0623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3年教育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				圆满完成2023年教育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0.00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类行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0	%	0.9	完成	9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0.00	≥	735	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5.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1	完成	3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0	≥	90	%	0.9	完成	9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5.00	≥	90	%	0.9	完成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对财政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198450			执行数	0.1984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198450			其中:财政资金	0.1984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时间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时间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0.00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类行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0	%	0.9	完成	9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0.00	≥	840	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5.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1	完成	3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0	≥	90	%	0.9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5.00	≥	90	%	0.9	完成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1.416850			执行数	1.416850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1.416850			其中:财政资金	1.4168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教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教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				0.00		
	确保小学校元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的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教学设				确保小学校元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的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教学设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0	%	0.9	完成	9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0.00	≥	735	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5.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0.9	完成	3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0	≥	90	%	0.9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5.00	≥	90	%	0.9	完成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1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872500		执行数	0.87250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872500		其中:财政资金	0.872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0.00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类				0.00		
1、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0	%	0.9	完成	8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0.00	≥	735	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公办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受	10.00	=	100	%	1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5.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0.9	完成	3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0	≥	90	%	0.9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5.00	≥	90	%	0.9	完成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83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535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094700			执行数	0.0947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094700			其中:财政资金	0.0947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0.00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类行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经费项目受益学生覆盖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0	%	0.9	完成	8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不含	10.00	≥	840	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经费项目受益教师覆盖率	10.00	=	100	%	1	完成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5.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1	完成	3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0	≥	90	%	0.9	完成	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5.00	≥	90	%	0.9	完成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8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补充学校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794254			执行数	0.79425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794254			其中:财政资金	0.79425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校正常进行。				保障学校正常进行。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校数	补充学校电费受益学校数	10.00	=	1	所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5	%	0.95	完成	8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10.00	≤	7942.54	元	1	完成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社会影响力	10.00	≥	90	%	0.9	完成	9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5.00	≥	90	%	0.9	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较好的长期维护学校	5.00	≥	90	%	0.9	完成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满	10.00	≥	90	%	0.9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88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家庭经济困难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025000			执行数	0.025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025000			其中:财政资金	0.02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				圆满完成2023年教学育活动,多样化开展实践教学,丰富教学资源,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0.00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				确保小学校园公共设施安全、平稳、有效运行,保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维护各类行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数	经费项目受益学生覆盖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保证学校正常运转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教学工作、文化建设	10.00	≥	90	%	0.9	完成	8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不含	10.00	≥	840	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教师数	经费项目受益教师覆盖率	10.00	=	100	%	1	完成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教育教学工作持续运转,	5.00	文字描述		巩固提高	1	完成	3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0	≥	90	%	0.9	完成	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促进学校生态文明建设	5.00	≥	90	%	0.9	完成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8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家庭经济困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025000			执行数	0.025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025000			其中:财政资金	0.02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工作。					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工作。				0.00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负担。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负担。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生活补助学生数	发放生活补助学生数	10.00	2	2	人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工作任务完成率	20.00	2	95	%	0.95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发放工作及及时率	10.00	2	95	%	0.95	完成	8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标准	按照省定标准执行	10.00	=	250	元/学期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00	2	90	%	0.9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社会影响力	10.00	2	90	%	0.9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5.00	2	90	%	0.9	完成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较好开展,缓解	5.00	2	90	%	0.9	完成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0	2	90	%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84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事代理人员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 -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薛营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257.320000		执行数	248.220226		96.46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257.3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48.22022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发放人员工资				发放人员工资				0.00		
	缴纳各种社会保险				缴纳各种社会保险				0.00		
	发放人员各项补贴				发放人员各项补贴				0.00		
1、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员经费的人数	10.00	≥	18	人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人员经费发放到位率	20.00	=	100	%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性	人事代理人员将经费支出	10.00	=	100	%	1	完成	9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总额	本部门人员经费支出总额	10.00	≥	257.32	万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教师教学水平	促进教师教学水平提升	10.00	文字描述	明显提升		1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	学校管理水平提升后收益	10.00	≥	150	人	1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均衡发展程度	促进人事代理人员队伍稳	5.00	文字描述	稳步提升		0.9	完成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数据占总数的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考核标准有些模糊,细则不够详细,内容还有待丰富。对于指定不够详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加以修改和补充,重视绩效资料收集、记录,将绩效指标制订工作作为一个重点来抓,科学合理制订绩效指标。									
	填报人:	韩蕊			联系电话:	1823353612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 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 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 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